

股票代碼：6259

百 徽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合併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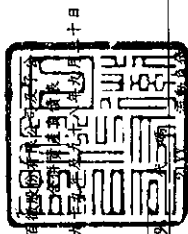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188 巷 52 號 8 樓

公司電話：(02)2659-8282

百 徽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目 錄

項 目	頁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6	
六、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8	二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9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9-16	四-十六
(五)關係人交易	17-18	十七
(六)質抵押資產	19	十八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9	十九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19	廿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0	廿一
(十)金融商品交易相關資訊	20-22	廿二
(十一)聯屬公司間交易沖銷事項	23	廿三
(十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24	廿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附註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12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四	\$ 54,102	7	\$ 27,609	5	十二	\$ 175,722	22	\$ 103,737	1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五	1,221	--	6,694	1		133,561	16	107,645	18
13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六	1,070	--	--	--	十七	19	--	868	--
1120	應收票據	七	15,516	2	5,648	1		22,325	3	17,076	3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七及十七	--	--	14	--	十三	3,010	--	2,917	--
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七	394,160	48	231,422	39		2,836	--	1,304	--
1160	應收帳款		1,575	--	2,475	--		337,473	41	233,547	38
1180	其他應收款		165	--	--	--					
120X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八	192,507	23	134,195	23					
1260	存貨		2,502	--	1,254	--					
1280	預付款項		1,066	--	1,225	--					
1286	其他流動資產		12,924	2	24,020	4					
129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十八	28,381	3	24,159	4	十三	6,040	1	9,053	2
	受限資產		705,189	85	458,715	77					
14XX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17,497	2	17,497	3		3,104	--	3,354	1
15XX	固定資產										
1501	土地	十及十八	20,703	2	20,703	3		346,617	42	245,954	41
1521	房屋及建築		11,958	1	11,146	2					
1531	機器設備		29,288	4	26,107	4					
1551	運輸設備		737	--	3,216	1					
1561	辦公設備		30,171	4	29,953	5	十四	688,335	83	564,905	95
1631	租賃改良		6,787	1	6,277	1		2,362	--	--	--
1681	其他設備		11,313	1	11,473	2		(206,407)	(25)	(218,130)	(36)
15X9	減：累計折舊		110,957	13	108,875	18					
1670	加：預付設備款		(49,006)	(6)	(41,980)	(7)		(128)	--	--	--
	成本合計		61,951	7	67,274	11		360	--	1,046	--
	無形資產							484,522	58	347,821	59
17XX	商譽		613	--	613	--		--	--	991	--
1760								484,522	58	348,812	59
18XX	其他資產						十九				
1820	存出保證金	十七	1,932	--	2,053	--					
1830	遞延費用	十一	7	--	23	--					
1848	備收款項		--	--	--	--					
1841	長期應收款		5,886	1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8,064	5	48,591	9					
	資產總計		45,889	6	50,667	9					
			\$ 831,139	100	\$ 594,766	100		\$ 831,139	100	\$ 594,76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何一勤

經理人：朱振華

會計主管：張偉明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十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以
新台幣元為單
位外，其餘皆
為仟元

代 碼	科 目	附 註	99年第三季		98年第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十七	\$ 780,226	102	\$ 435,760	103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8,952)	(2)	(12,719)	(3)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761,274	100	423,04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八及十七	(621,956)	(82)	(341,531)	(81)
5910	營業毛利		139,318	18	81,510	19
6000	營業費用	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52,053)	(7)	(39,665)	(9)
6200	管理費用		(51,077)	(7)	(46,824)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40)	--
			(103,130)	(14)	(86,529)	(20)
6900	營業損失		36,188	4	(5,019)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6	--	116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51	--	5	--
7210	租金收入	十七	1,638	--	1,470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五	218	--	990	--
7480	什項收入		13,724	2	1,394	--
			15,757	2	3,975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380)	--	(3,145)	1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	--	(267)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7)	--	--	--
7560	兌換損失		(4,965)	(1)	(3,597)	1
7880	什項支出		(161)	--	(304)	--
			(7,523)	(1)	(7,313)	(2)
7900	稅前淨損		44,422	5	(8,357)	(2)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21,025)	(3)	6,669	2
9600	合併總損益		\$ 23,397	2	(\$ 1,688)	--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 23,464	2	\$ 2,457	1
9602	少數股權		(67)	--	(4,145)	(1)
			\$ 23,397	2	(\$ 1,688)	--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950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十六	\$ 0.68	\$ 0.36	(\$ 0.18)	(\$ 0.04)
9850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十六	\$ 0.68	\$ 0.3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何一勤



經理人：朱振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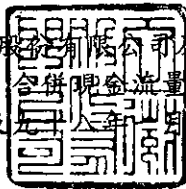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羅偉昌



百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年前三季	98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3,464	\$ 2,457
少數股權淨損	(67)	(4,145)
調整項目：		
折 舊	7,064	5,813
備抵呆帳提列數	1,234	104
各項攤提	11	34
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17	10
(迴轉)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63)	2,24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	20,149	(6,630)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18)	(6,987)
應收票據	(12,352)	(2,802)
應收票據－關係人	35	(14)
應收帳款	(120,647)	(91,8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	46
其他應收款	2,533	1,207
存 貨	(38,873)	(10,270)
預付款項	(564)	2,490
其他流動資產	(223)	1,933
應付票據	(120)	(2,082)
應付帳款	3,804	41,049
應付帳款－關係人	(495)	--
應付費用	4,950	3,7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78)
其他流動負債	1,203	241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2)	(2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1,973)	(63,908)

(接次頁)

百微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年前三季	98年前三季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5,357)	(20,17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22	--
存出保證金減少	96	2,556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0,224)	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863)	(17,524)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5,863	(8,110)
長期借款減少	(2,200)	(2,120)
公司債到期贖回	--	(700)
預收股款	2,362	--
員工行使認股權	16,562	--
現金增資	49,842	78,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2,429	67,0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5,593	(14,362)
匯率影響數	(427)	(6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936	42,6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4,102	\$ 27,609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2,223	\$ 3,30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	\$ --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836	\$ 2,917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2,988
催收款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198	\$ --
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	\$ --	\$ 3,94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何一勤



經理人：朱振華



會計主管：羅偉昌



百 徽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及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本公司依照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函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可簡化揭露事項之規定，除針對會計政策與最近年度財務報表相同者聲明並揭露不同部分相關資訊及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個體外，可免揭露事項包括下列項目：

1.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2. 所得稅相關資訊。
3. 退休金相關資訊。
4. 本期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之彙總資訊。
5. 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等附表資訊。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主要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其他相關法令編製。

本公司重要會計政策除下列所述情形外，餘與九十八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相同。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本公司依照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以及其他雖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應全數納入合併個體，另就聯屬公司相互間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合併概況

1. 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前三季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說明
本公司	MEGACOM TECHNOLOGY CO., LTD.	代理本公司產品於大陸地區銷售業務	結束營業	52%	註
本公司	香港新曄控股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香港新曄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新曄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香港新曄投資有限公司	百微電子有限公司	一般買賣業	100%	100%	
香港新曄投資有限公司	惠州君超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子元件等	100%	100%	
香港新曄投資有限公司	東莞兆康電子有限公司	一般買賣業	100%	--	

2. 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3.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不適用。
4. 國外子公司業務之特殊風險：
不適用。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 MEGACOM TECHNOLOGY CO., LTD.，基於考量管理成本原則下，已於九十九年第三季結束營業。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此事項。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現 金	\$ 5,196	\$ 2,402
支票存款	100	5
活期存款	7,850	7,255
外幣存款	40,956	17,947
合 計	<u>\$ 54,102</u>	<u>\$ 27,609</u>

上列銀行存款均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受益憑證	<u>\$ 1,000</u>	<u>\$ 6,137</u>

99 年 9 月 30 日

往來銀行	交割日	預購(售)原幣(仟元)	帳面價值
合庫-東台北	99.08.31-99.10.29 (USD	300)	<u>\$ 221</u>

98 年 9 月 30 日

往來銀行	交割日	預購(售)原幣(仟元)	帳面價值
合庫-東台北	98.10.5-98.12.29 (USD	1,750)	<u>\$ 557</u>

(一)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持有之受益憑證及遠期外匯合約，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分別為 218 仟元及 990 仟元。

(二) 上述有關金融商品之遠期外匯合約說明，請詳附註廿二。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南海控股有限公司	<u>\$ 1,070</u>	<u>---</u>	<u>\$ --</u>	<u>---</u>

該股票為九十九年第二季客戶償還本公司貸款所轉讓之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依市價評估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為 128 仟元，帳列股東權益項下。

七、應收款項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應收票據	\$ 15,516	\$ 5,648
應收票據-關係人	--	14
應收帳款	398,120	234,324
減：備抵呆帳	(3,960)	(2,902)
合 計	<u>\$ 409,676</u>	<u>\$ 237,084</u>

(一)本公司因與兆豐商銀簽訂有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契約，依該合約規定，本公司應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其債務履行之支付能力，若帳款逾期日九十天，應收帳款債務人仍未付款，本公司同意無條件買回該應收帳款，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出售應收帳款分別為 79,054 仟元及 24,400 仟元，額度分別為 127,600 仟元及 50,000 仟元，預支金額分別為 61,739 仟元及 18,975 仟元，利率區間分別為台幣帳款以基準放款利率加碼 0.75% 及美金帳款以 $(SIBOR+1\%)/0.946$ 計算。

(二)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應收帳款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詳附註十八。

八、存 貨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商 品	\$ 219,673	\$ 162,406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7,166)	(28,211)
淨 額	<u>\$ 192,507</u>	<u>\$ 134,195</u>

(一)上列存貨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二)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存貨投保金額均為 100,000 仟元。

(三)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9 年 前 三 季	98 年 前 三 季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23,619	\$ 339,284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1,663)	2,247
合 計	<u>\$ 621,956</u>	<u>\$ 341,531</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建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 7,000	\$ 7,000
(建邦創業)		
弘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13,000	13,000
(弘邦創業)		
嘉鵬電子有限公司	15,575	15,575
(嘉鵬電子)		
日本百微株式會社	306	306
小 計	35,881	35,881
減：累計減損	(18,384)	(18,384)
合 計	\$ 17,497	\$ 17,497

(一)本公司所持有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二)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對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金融商品投資進行減損評估，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認列累計減損明細如下：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建邦創業	\$ 1,278	\$ 1,278
弘邦創業	1,531	1,531
嘉鵬電子	15,575	15,575
合 計	\$ 18,384	\$ 18,384

十、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房屋及建築	\$ 1,862	\$ 1,265
機器設備	6,130	2,076
運輸設備	485	2,028
辦公設備	26,964	24,062
租賃改良	3,766	3,115
其他設備	9,799	9,434
合 計	\$ 49,006	\$ 41,980

(一)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資產投保產物保險總額均為 28,000 仟元。

(二)固定資產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十八。

(三)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資產皆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一、催收款項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催收款項	\$ 56,335	\$ 115,602
減：備抵呆帳	(56,335)	(115,602)
淨 額	\$ --	\$ --

本公司催收款項，依帳款之帳齡情形及收回性，全額提列備抵呆帳。

十二、短期借款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應收帳款融資借款	\$ 61,739	\$ 18,975
抵押借款	--	40,000
信用借款	30,000	--
信用狀借款	40,369	42,011
購料借款	43,614	2,751
合 計	\$ 175,722	\$ 103,737
利率區間	1.3077%~3.03%	2.35%~3.00%

(一)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銀行借款總額度分別為 374,600 仟元及 225,000 仟元。

(二)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十八。

十三、長期借款

項 目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信用借款-自九十七年八月起每 一個月為一期償還，至一〇二 年八月償清，浮動利率，九十 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利 率分別為 3.07%及 3.15%	\$ 9,050	\$ 11,97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010)	(2,917)
合 計	\$ 6,040	\$ 9,053

(一)上述借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到期年限	金 額
一〇〇年九月	3,010
一〇一年九月	3,106
一〇二年八月	2,934
合 計	\$ 9,050

(二)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長期借款融資額度均為 15,000 仟元。

十四、股東權益

(一)股本

1. 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50,000 仟元，每股面額均為 10 元，分為 205,000 仟股，均為普通股。
2.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五。
3.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辦理私募增資發行新股 5,4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 9.23 元折價發行，私募總金額為 49,842 仟元，本公司因上述發行使股本增加 54,000 仟元，累積虧損增加 4,158 仟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截至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實收資本額為 688,335 仟元，每股面額均為 10 元，分為 68,834 仟股，均為普通股。

4. 本公司歷次折價發行股票(私募)之明細如下：

發行日期	發行股數(仟股)	發行價格(元/股)
96 年 03 月 23 日	15,000	\$ 5.18
96 年 08 月 08 日	12,500	5.08
98 年 07 月 31 日	12,000	6.50
98 年 10 月 23 日	3,700	6.50
99 年 06 月 14 日	5,400	9.23

(二)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始得將因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而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為資本，除前述資本公積外僅限於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2.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將資本公積 2,988 仟元予以彌補累積虧損。

(三)法定盈餘公積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2.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年終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於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

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比率如下：

(1)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二至八十七。

(2)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十五。

(3)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本公司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發放，董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股東紅利若有發放股利時，則現金股利發放總額應不超過擬發放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五十。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考量產業所處環境、公司成長階段、未來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紅利、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分派之。

當年度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3. 由於本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並無盈餘分配情形。

4.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公司章程所訂之順序及比率為估列基礎，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俟後如經決議配發股票股利，其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九十九年前三季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均為 0 仟元。

十五、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

(一)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九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額分別為 1,847 仟單位及 5,396 仟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之股數為 1 股，並以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購價格，預計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認股條件如下：

1. 認股價格：

(1)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核准發行者：原始每股認購價格為 9.2 元，因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十月二十三日分別增資 12,000 仟股及 3,700 仟股，故調整每股認購價格為 8.3 元。

(2)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核准發行者：原始每股認購價格為 8.8 元，因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十月二十三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分別增資發行新股，故調整每股認購價格為 9.8 元。

2. 權利期間：

(1)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累積可行使比例為 50 %；屆滿三年後，比例為 75%；屆滿四年後，比例為 100%。九十四年及九十六年之發行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及十年，認股權憑證及其權益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2)認股權人自公司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或工作績效顯著低落者，公司有權就其尚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並註銷。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發行 7,243 仟股，因員工離職，依本發行辦法註銷 1,798 仟股，截至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累積已轉換 3,484 仟股(其中 241 仟股正辦理增資程序中)，尚有 1,961 仟股流通在外，惟尚有 1,957 仟股未達可行使期間。

(二)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於九十三年度以後發行，係屬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1 號函及第 205 號函規定，本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截至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有關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相關之數量及認股價格之資訊彙總揭露如下表：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總數(仟股)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仟股)	可認購股數(仟股)	開始行使認股權日期	認股截止日期	認股價格(元)(註一)	本期普通股市價	
							最高	最低
94.11.29	1,847	--	--	96.11.29	99.11.29	8.3	23.75	10.60
96.12.20	5,396	1,961	1,961	98.12.20	106.12.19	9.8	23.75	10.60

(註一)員工認股權憑證於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之。

94 年 11 月 29 日發行之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99 年前三季		98 年前三季	
	單位(仟)	行使價格(元)	單位(仟)	行使價格(元)
期初餘額	--	\$ 8.3	1,247	\$ 8.9
本期發行	--		--	
離職失效	--		--	
本期轉換 ()	--		--	
期末餘額	--		1,247	

94 年度所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已全數轉換完成。

96 年 12 月 19 日發行之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99 年前三季		98 年前三季	
	單位 (仟)	行使價格(元)	單位 (仟)	行使價格(元)
期初餘額	4,178	\$ 9.8	4,717	\$ 11.0
本期發行	--		--	
離職失效	(286)		(--)	
本期轉換	(1,931)		--	
期末餘額	<u>1,961</u>		<u>4,717</u>	

九十四年及九十六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價格等於衡量日每股市價，故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前三季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 0 仟元。

(三)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96 年 12 月 19 日 發行之認股權證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評價模式	
假 設	股 利 率	0%
	股價報酬波動率標準差	41.70%
	無風險利率	2.4776%
	預期存續期間(自發行日起)	10 年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23,464
	擬制淨利	23,145
		(新台幣元)
基本每股淨利	報表認列之每股淨利	0.36
	擬制每股淨利	0.36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後為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每股盈餘應採雙重表達。

九十八年前三季每股盈餘之計算，因為純損，經考慮該潛在普通股如全數轉換成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99 年前三季	本期淨利(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分母)	每股淨利(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 44,422	\$ 23,397	65,013	\$ 0.68	\$ 0.36
稀釋每股盈餘	\$ 44,422	\$ 23,397	65,014	\$ 0.68	\$ 0.36

98 年前三季	本期淨損(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分母)	每股淨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 8,357)	(\$ 1,688)	47,157	(\$ 0.18)	(\$ 0.04)

十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人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新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燁科技)	本公司執行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新加坡 Serial System Ltd. (SSL)	新燁科技之母公司
Serial Microelectronics Pte Ltd. (SMPL)	受新加坡 Serial System Ltd. 控制之子公司
Serial Microelectronics (HK) Ltd. (SMHK)	受新加坡 Serial System Ltd. 控制之孫公司
Serial Microelectronics Korea Limited(SMKR)	受新加坡 Serial System Ltd. 控制之子公司，原名為 Tong Baek Trading Co., Ltd. (TBT)
新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新燁投資)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楊 祥 傳	本公司前董事長(已於九十九年八月十日卸任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係人名稱	99 年前三季		98 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新燁科技	\$ 642	--	\$ 5,596	2
SMHK	--	--	119	--
SSL	59	--	--	--
SMKR	--	--	129	--
SMPL	--	--	172	--
合 計	\$ 701	--	\$ 6,016	2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交易相當，其付款方式係以匯款方式支付。

2. 銷 貨

關係人名稱	99 年前三季		98 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新燁科技	\$ 6	--	\$ 14	--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售價及授信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3. 關係人交易債權債務餘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票據				
新燁科技	\$ --	--	\$ 14	--

應付帳款				
SMHK	\$	--	--	\$ 27 --
SSL		19	--	-- --
新燁科技		--	--	841 1
合 計	\$	19	--	\$ 868 1

其他應收款				
SMHK	\$	15	1	\$ -- --
新燁科技		150	8	-- --
	\$	165	9	\$ -- --

存出保證金				
新曄投資	\$	833	43	\$ 833 41

4. 其他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99 年前三季		98 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租金收入				
新燁科技	\$ 1,309	80	\$ 1,170	80

本公司出租台北辦公室予新燁科技，收款條件為每月一日收款。

租金支出				
新曄投資	\$	2,380	35	\$ 2,380 33

本公司向新曄投資承租台北辦公室，付款條件為每月六日付款。

其他收入				
新曄投資	\$	29	--	\$ -- --

本公司向新曄投資收取之服務管理收入。

5. 財產交易

本公司九十九年七月九日出售運輸設備予前任董事長楊祥傳，出售價款為 622 仟元，無處分損益。

十八、抵質押資產

資產性質	擔保性質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備償專戶存款	短期借款	\$ 14,735	\$ 6,511
質押定期存款	賒購加油	300	300
質押定期存款	進口貨物先放後稅	346	343
質押定期存款	短期借款	13,000	17,005
土地	短期借款	20,703	20,703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	7,815	7,992
應收帳款(註)	短期借款	79,054	24,400
合計		<u>\$ 135,953</u>	<u>\$ 77,254</u>

(註)係與兆豐商業銀行簽訂有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契約，請詳附註七。

十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因進口原料、商品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為美金 246 仟元。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因應營運需要承租辦公室及倉庫，租約自一年至五年不等，依據租約未來年度應支付租金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99.10.01-100.09.30	\$ 2,917
100.10.01-101.09.30	754
101.10.01-102.09.30	78
102.10.01-103.09.30	78
	<u>\$ 3,827</u>

(三)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開出 Stand-By L/C USD 240 仟元，提供銀行作為進貨保證。

(四)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提供定存單供海關辦理進口貨物先放後稅之擔保，額度計 346 仟元。

(五)台灣板橋地方法院檢察署於九十七年一月十六日對本公司前董事長等三人提起公訴，稱本公司前董事長於九十三年利用假交易來美化公司財務報表，以期能申請掛牌上市及發行公司債，一審經板橋法院法官判決無罪，二審於九十九年六月八日業經高等法院宣判認為被告前董事長等三人並不構成證券交易法之違反，但仍構成違反商業會計法，均處有期徒刑壹年獲減刑為有期徒刑陸個月，並均得易科罰金，估計並無重大影響，考量訴訟案件耗神費時，故無提出上訴。

廿、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廿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廿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銀行借款與銀行存款，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

本公司另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等，其目的主要在規避本公司因營運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不從事交易目的衍生性商品交易。惟若未符合避險會計條件時，則會計處理仍以交易性目的處理之。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

(二)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請詳附註五。

(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4,102	\$ 54,102	\$ 27,609	\$ 27,60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1,000	1,000	6,137	6,137
<u>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70	1,070	--	--
應收票據	15,156	15,156	5,648	5,648
應收票據-關係人	--	--	14	14
應收帳款	394,160	394,160	231,422	231,422
其他應收款	1,575	1,575	2,475	2,47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5	165	--	--
受限制資產	28,381	28,381	24,159	24,15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97	17,497	17,497	17,497
存出保證金	1,932	1,932	2,053	2,053
長期應收票據	5,886	5,886	--	--
<u>負 債</u>				
短期借款	175,722	175,722	103,737	103,737
應付帳款	133,561	133,561	107,645	107,64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	19	868	868
應付費用	22,325	22,325	17,076	17,07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9,050	9,050	11,970	11,97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221	221	557	557

(四)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應付費用等。
2. 金融資產或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未上市、櫃(含興櫃)股票，以持有成本衡量。
4. 長期應收票據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負債利率為準。
5. 存出(入)保證金之未來收付現金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6. 長期負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負債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五)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	\$ --	\$ 54,102	\$ 27,60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0	6,13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70	--	--	--
應收票據及款項	--	--	411,416	239,559
受限制資產	--	--	28,381	24,15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7,497	17,497
存出保證金	--	--	1,932	2,053
長期應收票據	--	--	5,886	--

(接下頁)

(承上頁)

負債

短期借款	--	--	175,722	103,737
應付票據及款項	--	--	155,905	125,58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	--	9,050	11,970

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221	557	--	--
--------	-----	-----	----	----

(六)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84,772 仟元及 115,707 仟元。

(七)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係採公開市場之公平價值衡量，故公開市場價格之波動，將使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價值隨之變動。

本公司因有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亦使用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匯率風險，故匯率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及合約金額。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的壞帳情形並不嚴重。

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部份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每年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1,848仟元。

廿三、九十九年第三季聯屬公司間交易沖銷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事項	交 易 公 司 借 貸 金 額						
	本公司	新暉控股公司	MEGACOM公司	新暉投資公司	百微電子公司	惠州君起公司	東莞兆康
沖銷長期投資及股東權益	(\$ 23,777)	\$ 1	\$ -	\$ 27	\$ 2,389	\$ 10,899	\$ 10,461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應收、應付關係人款及其他應收應付款	32,281	--	--	--	(26,749)	5,687	(11,219)
進銷貨交易	(6,827)	--	(29)	--	(48,879)	66,742	(11,007)
其他收入及費用	--	--	--	--	(6,813)	6,813	--

註：上列金額為多筆交易分錄之沖銷淨額

廿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百微(股)公司	惠州君超	1	進貨	67,985	與一般交易相若	9
0	百微(股)公司	百微電子	1	銷貨收入	49,329	與一般交易相若	6
0	百微(股)公司	東莞兆康	1	銷貨收入	11,007	與一般交易相若	1
0	百微(股)公司	百微電子	1	應收帳款	24,157	與一般交易相若	3
0	百微(股)公司	東莞兆康	1	應收帳款	10,885	與一般交易相若	1
0	百微(股)公司	惠州君超	1	應付帳款	6,010	與一般交易相若	1
1	百微電子	惠州君超	3	管理費	7,869	與一般交易相若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